



南 华 小 学

NAN HUA PRIMARY SCHOOL

30 Jalan Lempeng Singapore 128806

Tel: 67788050 Fax: 67784127

第二届全国小学生绘本创作大赛 章程

- 1 比赛名称 : 第二届全国小学生绘本创作大赛
- 2 主办单位 : 南华小学
- 3 参赛资格 :
 - 每所小学可选派最多三支队伍参加比赛。
 - 每支队伍必须有3-5名参赛者。
 - 学生的年龄须介于 10 岁至 12 岁。
- 5 参赛作品说明 :
 - 同组参赛学生共同创作原创故事、共同绘画制作成绘本。
 - 每所学校最多选派 3 支队伍，每队参赛者限投一稿。作品需自行采取保护措施，以免寄送过程中折损或粘连。
- 6 作品评选标准 :
 - 形式：作品要完整，装订成册，图文并茂。
 - 主题：“成长” 或 “梦想”（请选择其一）
 - 内容：
 - 1) 主题明确，突出中心思想；
 - 2) 内容生动活泼，情节有趣，想象丰富，符合小学生的年龄特点；
 - 3) 图画能够表现绘本的主题、内容和细节；
 - 4) 图画能很好地配合文字，具有讲述故事的能力。
- 7 报名方式：

请各校负责老师把填妥的报名表格电邮至 tan_see_hwa@moe.edu.sg 给陈诗华老师。
- 8 报名截止日期： 2016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
- 9 参赛截稿日期： 2016 年 6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

11 奖项设置：

1) 奖项：

- 金奖
- 银奖
- 铜奖
- 佳作

2) 优秀指导教师奖：获奖作品的指导教师，将获得优秀指导教师证书。

12 主办学校将出版绘本作品集，参赛作品都有机会被选入绘本集。所有参赛学校都将获赠绘本集。

13 比赛成绩：比赛成绩将于七月份通过电邮通知参赛学校。关于颁奖礼的信息将于日后通知。

14 所有参赛作品的版权皆属主办单位及参赛学校所有，主办单位有权修改章程，并通知参赛学校。

15 若有疑问，请联络陈诗华老师（tan_see_hwa@moe.edu.sg，联络电话67788050）。